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5-061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次选举产生了 2 名非独立董事、2 名独立董事，与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吴雄仰先生（董事长）、吴盈盈女士（副董事长）

职工代表董事：刘月燕女士

独立董事：罗文元先生、余克定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以上 5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余克定先生（主任委员）、刘月燕女士、罗文元先生

提名委员会：罗文元先生（主任委员）、吴雄仰先生、余克定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余克定先生（主任委员）、吴盈盈女士、罗文元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总经理：吴雄仰先生

副总经理：张国书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方江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鄢芷女士

以上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方江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鄢芷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69-89890150

联系传真：0769-89890151

董事会秘书电子邮箱：jiang.fang@szcdl.com

证券事务代表电子邮箱：zhi.yan@szcdl.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小布二路 10 号

五、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1. 公司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吴婉霞女士、赖晓霞女士、刘月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婉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7,5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换届离任后，吴婉霞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管理。赖晓霞女士及刘月燕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吴加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其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加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7,879,9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7%。换届离任后，吴加维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股东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本次换届完成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陈奕纯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其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奕纯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41,006,3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73%。换届离任后，陈奕纯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股东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本次换届完成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陈丹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其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丹华女士通过东台聚合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26,409 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0,000 股，合计持有 1,346,4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2%。换届离任后，陈丹华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股东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康立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立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4 日